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助理員 謝佩蓉

電話：3322101#7581

電子信箱：10056293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頭洲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特字第113003616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735100E_1130036165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30036165_ATTACH2.png)

主旨：轉知本府社會局委託財團法人靖娟兒童安全文教基金會辦理「桃園市共融兒童服務中心」，請各校協助宣傳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社會局113年4月16日桃社兒字第113003313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中心提供12歲(含)以下兒童共融友善之遊戲空間，增添轄內兒童休閒遊戲場所之選擇，並辦理各類型活動與課程，藉以促進親子關係。
- 三、檢送中心宣傳單張及團體報名資訊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小

副本：電
交 2024/04/24 15:34:45 文
章

